

輔仁大學____學年度第__學期學生考試請假單

學系：_____學號：_____學生：_____無法參加表列科目

期中考 學期考 畢業考。謹檢附_____證明文件，懇請准予

病假 公假 喪假 其它_____，計____天。

謹呈 系主任簽章 _____

日期	節次	開課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

擬：

依據考試請假規則第_____條准予病假； 公假； 喪假； 其它_____，共_____科。

課務組承辦人：

審查：通過 不通過 擬陳核

課務組長核章：

陳
核

依據法規：[輔仁大學學生考試請假規則](#)

1. 期中、學期及畢業考試之請假，應於考試前向教務處課務組申請辦理。但有事實上困難或不可抗力之原因且有充分證明者，得於考試後三日內(含考試當日)申請辦理，逾期視同曠考，曠考科目該次成績以零分計算。。
2. 學生考試請假經核准者，得參加補考。補考以一次為限，未於規定日期準時參加補考者，不得申請另行補考。

輔仁大學【期中考試】請假具結書

學生_____ (學號：_____)於 學年度第 學期
期中考試經請假核准，本人應於考試後一週內，自行聯繫任課教師擇
期補考，逾期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另行補考。

此致 教務處

系 級：

手 機：

簽 名：

年 月 日

本人若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考試請假手續，受委託人應負責轉知相關事項。

受委託人：

教務處收件章戳：

輔仁大學【期中考試】請假學生存查聯

學生_____ 應於考試後一週內，自行聯繫任課教師擇期補考，逾期不
得以任何理由申請另行補考。

教務處收件章戳：